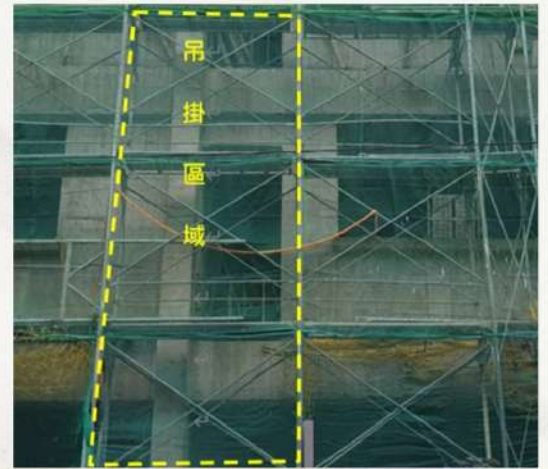


施工架工作臺從事物料清除作業時 發生墜落危害案例

案情摘要

111年9月8日某新建住宅工程外牆施工架工作臺局部踏板因應吊料之用而拆除，竟未於吊料作業後復原，該名工作者後續於施工架工作臺從事物料清除作業時，未繫用安全帶，致移動過程中發生自踏板拆除處所形成之開口墜落死亡之災害。



肇災原因



高度2公尺以上施工架工作臺，未於吊料完成後即設置護欄或安全網、勞工於高度2公尺以上工作場所作業時未繫用安全帶、雇主對於施工架工作場所未實施危害調查、評估、未訂定墜落災害防止計畫，致發生工作者墜落致死職業災害。

防災對策

1.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施工架工作臺，如因作業之需臨時將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拆除，應於作業終了時隨即復原。

2.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高處作業，有墜落之虞者，應確實使用安全帶。

原事業單位及承攬人皆應落實危害告知、原事業單位應採取協議、連繫與調整及巡視等具體防災作為。

企業衝擊

1.雇主會有停工、罰鍰、過失刑責。

2.影響公司企業及雇主名譽與社會觀感。

3.災害衝擊其他工作者心理，降低工作效率，降低勞動力。

4.造成工程進度延宕及施工成本提高。